

文水县西槽头乡人民政府文件

西政发〔2023〕31号

西槽头乡人民政府 关于新增低保审核意见的报告

文水县民政局：

西槽头乡人民政府接到百金堡村，西槽头村，尹家社村，闫家社村交来的共10户低保申请后，以包村干部为主组成了低保核查小组，进行了入户调查，情况如下：

百金堡村：

王紫瑄，1人享受（12岁，一级多重残疾）

李永才，3人享受（59岁，老婆云南人，私奔，独自一人抚养三个孩子，其中两个孩子还在上学，）

西槽头村：

宁润梅，1人享受（74岁，丧偶，年老体弱）

任英贵，2人享受（75岁，已婚，年老体弱）

郭冬萍，2人享受（41岁，离婚，患有尿毒症，有一个女儿还在上学）

田永长，2人享受（70岁，已婚，年老体弱）

尹家社村：

马进才，1人享受（51岁，未婚，患有脑梗，肢体残疾二级）

刘培俊，3人享受（54岁，已婚，患有脑梗，肢体残疾二级，有一儿子一级智力残疾）

马云和，1人享受（76岁，丧偶，年老体弱）

闫家社村：

王健，2人享受（62岁，已婚，患有脑梗，老婆患有肝硬化）

经我乡开会研究初步审核百金堡，西槽头村，尹家社村，闫家社村，共10户18人符合低保条件，并进行了为期7天的公示，公示期间刘培俊无异议，同意纳入低保救助范围，其他9户有异议，我乡将重新对他们进行详细调查，精准核实。现将刘培俊低保资料提交贵局，望贵局予以审核确认。

西槽头乡人民政府

2023年11月15日